

#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或致同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0014469

截至 2025 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 6,000 人，其中合伙人 244 名，注册会计师 1,36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经审计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审挂牌公司 166 家，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 家。

### 二、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三、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与致同所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致同所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同时，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等专项说明或鉴证报告。

经审计，致同所认为，公司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致同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致同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事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致同所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勤勉尽责，按时完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准确完整。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